

证券代码：601369

证券简称：陕鼓动力

公告编号：临 2013-003

##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3年2月25日在公司产业园810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印建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13年2月8日分别以专人、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财务预算完成情况的议案》

2012年主要预算指标完成情况表

指标	2011年	2012年 预算	2012年实际		同比增幅 (%)
			金额	完成率 (%)	
营业收入/万元	515,048	602,767	604,174	100.23%	17.30%
净利润/万元	83,291	97,938	102,632	104.79%	23.22%
销售净利率/万元	16.17%	16.25%	16.99%	104.55%	提高0.82个 百分点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	16.85%	18.53%	19.13%	103.24%	提高2.28个 百分点
每股收益/元	0.51	0.60	0.63	105.00%	23.5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预算草案的议案》

2013 年主要预算指标表

指标	2013 年预算	2012 年实际	预计增长率
营业收入（万元）	670,301	604,174	10.94%
净利润（万元）	103,520	102,632	0.86%
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收益率(%)	17.50%	19.13%	下降 1.63 个百分点
每股收益（元）	0.63	0.63	—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度净利润为920,351,288.57元。按《公司章程》规定，按照当年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92,035,128.86元后，公司2012年实现未分配利润828,316,159.71元，累计未分配利润余额为1,344,050,832.93元。

为了保证公司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同时也为了保证股东的利益，公司拟以2012年12月31日总股本1,638,770,233股为基数，以经审计的2012年度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1,344,050,832.93元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50元（含税），共计派发573,569,581.55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专项说明的议案》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上市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三号 上市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规定，公司委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2012年度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审计结果如下：

1、公司与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之间：

公司与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之间的关联资金往来中，基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采购商品等业务，截止2012年12月31日，应收类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余额29,349,475.95元，较年初减少了2,620,559.91元。

2、公司与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之间：

公司与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之间的关联资金往来中，公司基于对控股子公司拨付资金，截止2012年12月31日，应收类款项（包括其他应收款、持有至到期投资）余额788,086,017.11元，较年初增加了254,523,100.00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此议案关联董事印建安先生、李宏安先生、孙继瑞先生、王建轩先生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由公司其他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市场环境及市场需求，结合公司2013年财务预算和经营计划安排，为保证公司经营、融资销售、投资活动的需求，公司在对各项业务授信需求进行分析的基础上，2013年拟向以下各银行申请授信额度107亿元，具体如下：

机构名称	拟申请 额度	期限	使用范围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南郊支行	21	1年	银承、保函、信用证、流贷等	集团授信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城东支行	15	3年	银承、保函、信用证、流贷等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15	1年	银承、融资销售买方信贷等	集团授信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城北支行	10	1年	综合授信，可用于银承、保函、融资销售、信用证等	集团授信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15	1年	10亿元用于银承、保函、信用证等；5亿元用于融资销售	集团授信
中国工商银行西安市临潼区支行	6	1年	银承、保函、流贷、融资销售等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8	1年	银承、保函、流贷、融资销售等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8	2年	银承、流贷、融资销售等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5	1年	3亿元用于银承、保理等；2亿元用于贸易融资专项授信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4	1年	保理	
<b>合计</b>	<b>107</b>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购买短期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2013年在保障资金安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建议合理利用短期经营结余资金滚动购买短期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 1、投资概况

### (1) 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短期经营结余资金购买短期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在任意时点上，90天期限内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3亿元。2013年购买短期银行保本理财连续十二个月累计发生额将超过净资产的50%以上。

### (2) 投资品种

公司运用闲置资金投资的品种为短期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为控制风险，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用于购买90天以内的短期银行保本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

### (3) 投资期限

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单个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90天。

### (4) 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短期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投资的资金为短期经营结余资金。主要是由于公司的销售和采购信用政策及商业票据结算方式的影响下，货币资金收支会产生短期闲置资金。公司承诺不使用募集资金、银行信贷资金直接或者间接进行理财投资。

## 2、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 (1) 投资风险

①尽管短期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②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精确预期；

③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①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投资额度内审批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按照公司《资金理财管理办法》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②公司审计监察室负责对短期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持续审计与监督;

③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提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④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短期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十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陕鼓通风设备有限公司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陕鼓通风设备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西安银行保本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1000万元,期限:6个月,预计年化收益率:4%-4.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十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十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十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



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十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2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此议案关联董事陈党民先生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由公司其他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了促进公司“两个转变”发展战略的实现，提高公司的信息化、服务、经营和管理水平，以及满足公司工程、环保等业务的发展需要，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因此需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原《公司章程》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大型压缩机、鼓风机、通风机及各种透平机械的开发、制造、销售、维修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培训；各种通用（透平）机械设计、成套安装、调试；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家禁止和限制的货物、技术除外）。

修订为：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大型压缩机、鼓风机、通风机及各种透平机械的开发、制造、销售、维修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培训；各种通用（透平）机械设计、成套安装、调试；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家禁止和限制的货物、技术除外）；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环保工程施工承包、对外承包工程、机械行业工程设计、民用核安全机械产品设计制造、计算机软件的开发、销售及服务。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十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三项计划”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企业发展战略，支持公司新兴产业能力增强，优化传统业务结构，重点加强产品总装、试车及检验能力，提高公司主导产品、高附加值核心零部件的制造水平和质量等级，根据公司中长期发展及2013年度经营工作目标，同时，结合社会化生产能力的构成、状况，经过对公司“三项计划”固定资产投资从立项的必要性、可行性、可靠性、配套设施需求、能力平衡等方面进行论证，公司提出了2013年“三项计划”固定资产投资计划，计划投资34项共计743.64万元。详见汇总表。

2013年“三项计划”固定资产投资情况汇总表

序号	名称	计划指标		备注
		项目数	投资额 (万元)	
一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1	技术组织措施	18	390.84	
2	设备大(项)修理	11	145.3	
3	基本建设	2	188	
二	西安陕鼓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1	技术组织措施	3	19.5	
合计		34	743.64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二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上述第一项议案、第三项议案、第四项议案、第五项议案、第六项议案、第九项议案、第十一项议案、第十二项议案、第十八项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